

南方四島環境教育研習一日行

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海洋運動推廣協會

協辦單位：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

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

研習時間：110 年 7 月 18 日(星期日)

研習地點：南方四島

(登島行程：僅登東嶼坪、東吉嶼，其餘 2 島採巡行方式辦理)

研習人數：50 人

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0 年 5 月 30 日(額滿為止)。

研習費用：每人 1,500 元(提供簡易午餐、保險及登島證書)

集合地點：澎湖縣南海遊客服務中心

集合時間：當日上午 7 點 40 分前(逾時不候)
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www.beclass.com/rid=2443ea05fb7b7137598f>

課程講師：杜治理老師、呂文泰老師

繳費資訊：

郵局、銀行(ATM)轉帳、匯款：

郵局局號：000-100-6

郵局帳號：347-930-1

郵局戶名：中華民國海洋運動推廣協會 江金山

洽詢電話：0934015925 中華民國海洋運動推廣協會

電子郵件：tmsatw0608@gmail.com

注意事項：

1. 島上建設未具完備且未備有交通工具，所有行程皆採步行(每島活動時間約 2-3 小時)，有心血管疾病、氣喘或其他任何身心不適應症或不適宜戶外激烈活動者，請經專業醫師診斷許可後再行評估報名參加本活動或請勿報名。
2. 當日如因不可抗力因素無法成行於活動前 3 日簡訊通知，費用扣除行政作業費 200 元，其餘全數退還。
3. 因個人因素遲到至無法搭配活動時間者恕不退費。
4. 取消或延期，活動前 3 日若遇颱風警報或豪雨特報等惡劣天候，活動將電話(簡訊)另行通知取消辦理。
陸上及一般水域活動以中央氣象局發佈陸上颱風警報或豪雨特報
海上活動以中央氣象局發佈海上颱風警報或強風特報為依據（本會保有最終行程變更之權利；如遇無法辦理本活動時，將提前告知參加人員，並辦理退費）。
5. 活動期間擅自脫隊進行危險活動行為需自負責任。
6. 研習人員核發環境教育時數 8 小時。
7. 退費機制
 - (1) 活動出發前 45 日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 9 成活動費用
 - (2) 活動前 44-35 日申請退費者，退還 8 成報名費用。
 - (3) 活動前 34-25 日內申請退費者，退還 7 成活動費用。

(4) 活動前 24-15 日內申請退費者，退還 6 成活動費用。

(5) 活動前 14-1 日內申請退費者將不予退費。